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新增华泰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6年12月14日起，新增华泰证券销售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701，B类：000707）。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销售机构信息

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法定代表人：周易

联系人：庞晓芸

电话：0755-82492193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二、通过华泰证券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自2016年12月14日起，新增开通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与本公司在华泰证券可转换基金产品之间的转换业务。

2、本公司在华泰证券销售的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已开通同一基金A/C类基金份额间的相互转换业务，其他同一基金的不同类别/级别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3、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4、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华泰证券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5、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三、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om

2、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